

## 附件 7

# 集中安置场所分类启用表

集中安置场所按照场所权属和日常业务功能划分类型（表 7-1），按照自然灾害类型、预警信号、应急响应等级等确定相应的启用场所类型（表 7-2）。

表 7-1 集中安置场所类型

集中安置场所类型	具体场所分类说明
社区中心类	包括街道办事处、社区工作站、社区居民委员会、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区企业等办公或活动场所。
学校类	包括公办、民办中小学和高等院校等。
文体设施类	包括体育馆、文化馆、文体中心等。
其他类	包括福利设施、交通枢纽、宾馆酒店等。

表 7-2 集中安置场所分类启用

自然灾害类型	自然灾害预警信号	应急响应等级	集中安置场所分类启用要求
台风	白色	关注级	登记在册的室内应急避难场所加强值班值守。
	蓝色	四级	登记在册的室内应急避难场所

自然灾害类型	自然灾害预警信号	应急响应等级	集中安置场所分类启用要求
			(学校类除外)及时按需启用。
	黄色	三级	登记在册的室内应急避难场所全部启用开放。
	橙色	二级	集中安置场所全部启用开放,并以文体设施类、学校类为主,社区中心类、其他类为辅。
	红色	一级	
暴雨	黄色	关注级	登记在册的室内应急避难场所加强值班值守。
	橙色	四级	登记在册的室内应急避难场所(学校类除外)及时按需启用。
	红色	三级	登记在册的室内应急避难场所全部启用开放。
		二级	
		一级	集中安置场所全部启用开放,并以社区中心类、文体设施类为主,学校类、其他类为辅。
寒冷	黄色	——	社区中心类场所及时按需启用,并以登记在册的室内应急避难场所和各街道办事处指定常态化开放的场所为主。
	橙色	——	
	红色	——	
高温	黄色	——	社区中心类场所及时按需启

自然灾害类型	自然灾害预警信号	应急响应等级	集中安置场所分类启用要求
	橙色	——	用，并以登记在册的室内应急避难场所和各街道办事处指定常态化开放的场所为主。
	红色	——	
注：当自然灾害预警信号等级与启动应急响应等级不一致时，按照“就高原则”执行。			